108 年度物理治療臨床教育研討會議記錄

時間：108 年 10 月 19 日（星期六）下午 12:10~13:30

地點：高雄醫學大學 第一教學大樓 1F　N111 教室

主席：曹昭懿理事長、林燕慧主委

出席代表：如簽到單

一、報告事項

二、提案討論:

提案一：109 學年物理治療大四臨床實習時程確認。(如附件一).....

.....提案單位：甄審與認證委員會

決議: 通過

提案二：實習生是否可以輪夜班?.....提案單位：輔英科技大學

決議:

1. 實習生的臨床實習課程應有臨床老師的指導與監督。若因配合臨床老師之排班輪調之實習教學時間，建議應於實習前以書面如實習合約及口頭告知校方與實習學生，並取得同意，但應遵循法規，並顧及相關實習教學課程的時間安排與總時數。

2. 建議擬定臨床實習單位、學校、及臨床實習學生三方之合約時，可參考「專科以上學校校外實習教育法」草案與高醫大陳淑媚老師所提供該學校擬定的實習合約(如附件二)。

提案三：敬請學校加強"病人隱私"及"性別教育"。.....提案單位：林口長庚

決議: 建議除臨床實習的現場的隱私"及"兩性"教育與提醒外，學校教學可於操作練習時，同步指導與加強"病人隱私"及"兩性"教育的相關倫理議題。

提案四：請討論實習遴選繳交同意書日期，以免每年都發生因有些醫院提早繳交同意書之截止日期，而使學生放棄其他醫院。.....

.....提案單位：台北榮民總醫院

決議: 建議請各實施申請制遴選實習學生的醫院，依原決議公告時間配合執行現有繳交同意書之截止日期，並遵循已議定之相關公告日期。

提案五：請問明年就有六年制學生申請實習?就醫院端有需準備事項或課程(或站別)與四年制學生有何區別?.....提案單位：奇美醫院永康總院

決議:。

1. 六年制學生實習之相關課程，主要增加藥學、營養、影像三大領域的學習。臨床實習課程亦可利用各教學醫院實習單位所規畫之跨團合作訓練模式配合進行。

2. 六年制學生實習之相關課程，其課程目標與內容將由實施六年制的台灣大學與陽明大學分別與各選定臨床單位議定，並依需要提供臨床師資增能之相關教學課程與訓練。

3. 依陽明大學的實習規劃將為兩階段，階段一:內容符合四年制現有實習計畫，階段二則依相關課程特色規畫。

提案六：實習階段 milestone 或 EPA 建立。.....

.....提案單位：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決議: 本議題將規劃各階段進程擬定，完成共識，提供學校與臨床實習課程參考。也請各學系或實習單位，若有已規劃訂定者，如台大物理治療學系已進行之 EPA 相關設計，亦請提供大家參考。

三、臨時動議

1. 因應相關學校學生實習的時程需求，提供 C3 課程，此項安排則需跨兩個不同學年進行，且依各校行政作業規定，建議以各學年依組合式(A、B)安排。

2. 有關實習期間因故無法完成時,相關實習費用計算,建議於實習合約中載明,並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附件一：　109 學年物理治療大四臨床實習時程

請見檔案

附件二

高雄醫學大學學生實習合約書(範本)

立約人 高雄醫學大學(以下簡稱甲方)

_____(以下簡稱乙方)

(實習學生)_____(以下簡稱丙方)

茲因辦理實習學生臨床教學與學術研究事宜，**甲、乙、丙三**方同意遵守下列協議條款:

第一條 實習目標 ： 參照甲方所附之實習計畫書內容。

第二條 實習原則 ：

一、 由乙方提供實習場所及實習工作中所需應用物品。

二、 甲乙雙方應於學生實習前一個月完成實習教學之協調，以教學及評量當作實習期間之重點任務，且甲方須於**丙方**實習前一個月將學生人數、姓名及實習日期等相關資料造冊送至乙方以利安排實習事宜。

三、 **丙方**實習期間應遵守乙方之各項管理規定和接受有關人員之指導及定期評核，如有行為不端、違紀或不遵從指導者，得依乙方之規定處理或扣減其實習成績；其情節重大者，得由乙方停止其實習。

四、 **丙方**有關之住宿、膳食、疾病治療、交通、生活安全維護或其他生活必需事項除雙方另有約定者外，應由**丙方**自行處理。

五、 ___方應為丙方投保意外傷害險最低保額 100 萬。

第三條 實習期間 ： 自民國___年___月___日起至民國___年___月___日止。

第四條 實習時間：

第五條 實習學生人數 ： _____系___年級實習學生，共___人。

第六條 實習**課程名稱** ：

第七條 實習學分數 ： 共___學分；實習時數 ： ___小時/每人。

第八條 實習費用 ：

第九條 實習項目：

第十條 實習期間由乙方負責一切有關實習指導事宜，指派有關人員指導**丙方**實習，**丙方**得參加乙方之教學活動、專題演講活動；為確保**丙方**之學習權益與安全，乙方應指派有相關教學經驗者擔任教學訓練計畫主持人；乙方實習單位指導教師與甲方實習學生之人數比例如主管機關有相關規定，應依其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 甲乙雙方於實習期間須定期召開學生實習檢討會討論實習學生實習事宜。

第十二條 **丙方**實習期間，如有毀損乙方財物或因故意、過失行為侵害乙方病人權益者，由該**丙方**應自負刑責及損害賠償責任。

第十三條 **丙方**於實習期間所用之器材或物品，如因不慎或故意損壞、遺失或被竊等情事，應由**丙方**負責賠償。

第十四條 **丙方**自乙方取得、知悉不宜公開之訊息，除經乙方同意外，不得向第三人披露。此外，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乙方所取得**丙方**之個人資料，僅供乙方基於學生實習及資通安全業務與管理之特定目的使用，自個人資料所有人或甲方處取得個人資訊之一方，不得將個人資料用於前開目的外之使用。

第十五條 **丙方**實習時服裝儀容宜整齊，並配帶乙方發給之識別證。

第十六條 **丙方**實習完畢後，由乙方填寫成績並加評語，送交甲方作為學生考查成績之依據；若遇第二學期之實習生，乙方需於實習後一週內繳交成績。

第十七條 如遇有不可抗拒之重大災難或傳染病，甲方基於安全考量得通知乙方後召回**丙方**；有關政府因天然災害宣布停止上課時，甲方實習生之放假標準依乙方當地政府機關規定實施。

第十八條 若**丙方**暴露感染性或環境危害物之實習場域，乙方應提供**丙方**相關教育訓練、應變辦法、與防護措施，並負擔治療與後續追蹤之責任。

第十九條 實習期間**丙方**因故須終止實習時，甲方應以公文通知乙方。

第二十條 **丙方**在乙方醫院實習時，悉依乙方各職類學生實習規範規定辦理，並列為本合約之附約。

第二十一條 本合約若有未盡事宜，**甲、乙、丙三**方得隨時提出研商修訂。

第二十二條 本合約期滿後經**甲、乙雙**方同意續約者，得以換文或另訂新約方式辦理。

第二十三條 本合約正本一式三份，**甲、乙、丙三**方各執乙份為憑。

甲方 ： 高雄醫學大學

校長 ：

地址 ： 807 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 100 號

電話 ：07-3121101

乙方 ：

院長 ：

地址 ：

電話 ：

丙方(學生姓名)：

地址：

電話：

※如為集體簽約者，可自行擴增此欄。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三：會議照片

社團法人臺灣物理治療學會
Taiwan Physical Therapy Association
第78次學術論文研討會
108年度物理治療臨床教育研討會議
108年10月19日 12:10~13:30
高雄醫學大學 第一教學大樓1F N111教室